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機關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
6號

承辦人：宋嬪嬪

電話：06-2991111轉8701

電子信箱：g1930313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成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族客字第10800777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ATTCH1 A09540000Q0000000_0077767A00_ATT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107年度客語能力認證獎勵申請須知」，請貴機關(校)通過107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者，於108年1月20日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為推廣客家語言，鼓勵市民參與客語能力認證，提升本市市民客語能力，前訂頒「臺南市107年度客語能力認證獎勵計畫」，凡設籍於本市並通過107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各級別考試合格者，即可申請獎勵，相關獎勵申請須知及申請表件，請至本府民族事務委員會官網最新消息查詢及下載（<http://web.tainan.gov.tw/nation/>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臺南市政府所屬二級機關、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除外)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



國立成功大學



1089900796 108/1/11